

证券代码：872584

证券简称：大家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浙江省温岭市温桥镇峨眉山 22 号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哲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.1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吴庆民、陈冬萍、赵淑明因个人原因

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徐挺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发布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6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7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财务实际情况，总结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5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，编制完成了《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不分配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到期可以续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2025-019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4,897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2025-020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4,897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5-021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9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2)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50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陈其华已回避表决。

## (十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| 议案<br>序号 | 议案<br>名称                | 同意        |           | 反对 |           | 弃权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票数        | 比例<br>(%) | 票数 | 比例<br>(%) | 票数 | 比例<br>(%) |
| (六)      | 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 | 1,505,500 | 100%      | 0  | 0%        | 0  | 0%        |
| (十一)     | 《关于预                    | 1,505,500 | 100%      | 0  | 0%        | 0  | 0%     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| 计公司<br>2025 年度<br>日常性关<br>联交易的<br>议案》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肖朋朋、黄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